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卢庆国先生通知, 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状态发生了变 动, 具体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股 第 大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 为 充 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卢庆国	是	6, 858, 600	6. 98%	1. 42%	否	否	2024-11 -26	办理解 除质押 登记之 日	国泰君 安证券 股份司	置换制融资
		5, 069, 400	5. 16%	1.05%	否	否	2024-11 -28			
		2, 982, 000	3. 04%	0.62%	否	否	2024-12 -02			
合计		14, 910, 000	15. 18%	3. 09%						

二、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的比 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卢庆国		3, 940, 000	4.01%	0.82%	2023-12-20	2024-11-27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2, 000, 000	2. 04%	0.41%	2023-12-20	2024-11-27		
		6, 000, 000	6. 11%	1. 24%	2023-12-20	2024-11-29		
		1, 410, 000	1. 44%	0. 29%	2023-12-20	2024-12-03		
合计		13, 350, 000	13. 60%	2.76%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股份权益变动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 押股数 (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标记 数量	占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卢庆国	98, 196, 05 1	20. 33%	43, 600, 00	44. 4 0%	9.03	43, 600, 00	100. 00%	30, 047, 03 8	55. 04%
党兰婷	2, 282, 223	0. 47%	1	I	-	_	_	1, 711, 667	75. 00%
李月斋	16, 053, 36 5	3. 32%	16, 050, 00 0	99. 9 8%	3. 32	16, 050, 00 0	100. 00%	-	-
党庆祝	2, 422, 406	0. 50%	-	1	-	_	-	-	-
党庆新	157, 780	0. 03%	-	-	-	-	-	-	-
合计	119, 111, 8 25	24. 66%	59, 650, 00 0	50. 0 8%	12. 3 5%	59, 650, 00 0	100. 00%	31, 758, 70 5	53. 41%

注:上表中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差异为小数项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卢庆国先生质押及解除质押系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及各证券公司融资 情况进行的置换,穿透后为置换向上市公司定增的融资。
- 2、卢庆国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2,688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7.3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56%,对应融资余额 9,653 万元,还款资金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卢庆国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卢庆国先生股份权益变动一致行动人李月斋女士质押股份 1,605 万股为其亲属企业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9.9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2%。李月斋女士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
- 3、卢庆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 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